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 年 06 月 15 日

聯絡人：楊婉莉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8)7535211 轉 5203 編號：105061501

守護大地·作伙植樹樂

105 年欣逢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創會 71 週年，為使會產活化，土地做更有價值的利用，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長兼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董事長王添盛定於 6 月 15 日假屏東會產土地(屏東縣長治鄉進興村下寮巷 58-1 號)舉辦「會產活化植樹典禮」。

典禮邀請法務部保護司長游明仁、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檢察署檢察長楊治宇、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檢察署代理檢察長朱坤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局長李桃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屏東林區管理處處長張偉顛、更保總會(分會)、犯保屏東分會、屏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之志工及本次協助植樹相關協辦單位等 100 餘人參加，並於植樹典禮中頒發感謝狀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林務局局長李桃生代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屏東縣政府農業處、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等農業專業單位，以感謝林務局等單位對臺灣更生保護會會產活化之各項專業協助。

大會並安排屏東輔導所戒毒收容學員以詩歌獻唱對與會來賓致意，並由屏東縣瑪家鄉佳義國小學生表演以禮讚大地。

屏東會產土地經董事長王添盛多次邀請農業專業單位南下會勘，指示屏東分會規劃將租賃到期之會產土地收回進行平地造林，王董事長更為照顧更生人，特別指示研究結合林下經濟，配合規劃各項務農活動給更生人更多的工作機會。

基於上開指導，本造林基地屬一般農業區，可發展林牧、林藥、林菜等多

種模式之林下經濟，為增加土地利用與收益，以及規劃更生人務農就業模式，以專業林下經濟農作技術輔導更生人於造林剩餘空間，進行林下經濟栽植，穩定社會復歸過程不安定之心靈，並習得務農一技之長。

更生保護會於屏東縣長治鄉榮興段會產之造林樹種經徵詢林務、農業單位、專家之意見，以及參考屏東地區較暢銷之經濟作物後，選擇以易生長且具高經濟價值之桃花心木植栽，並由專家規劃林下經濟作物，配合紅藜及雞心辣椒種植。近程上能提供經濟效益外，更期望為更生帶來更多的工作機會，將「前人種樹，後人乘涼」的精神加以充分發揮。希望更生人能像桃花心木一樣，奮力往下扎根，往一步一步成長，進而長成一棵一棵質地堅定而優美的大樹，貢獻給社會最有價值的材質。

平地造林可讓地球減碳，產生之收益使會產未來可自給自足，又具備培訓更生人謀生能力，本案推動預備朝向環境教育場域之設立，成為南臺灣第一個更生人輔導與環境教育之造林場所，會產活化承先啟後，開拓更生保護會歷史新頁。





